**说清华简《厚父》“天降下民”句的关联文献问题**

宁 镇 疆

清华简《厚父》为久已失传的《书》类文献之篇目，内容非常重要。尤其是其中“古天降下民，设万邦，作之君，作之师，惟曰其助上帝乱下民”句更是与《孟子·梁惠王下》引《书》相印证，故而引起学者的广泛关注。鉴于孟子引《书》与《厚父》能对应，学者或以为孟子所引即《厚父》此篇。不过，赵平安先生在讨论此一问题时稍显谨慎，他认为所谓“天降下民，设万邦，作之君，作之师”这样的话，是“类似于常语性质的东西”[[1]](#footnote-2)，所谓“常语”，其实可以理解为“公共知识”，即广为知识阶层接受的流行观念。《厚父》此句之所以为“公共知识”，主要在于它反映了古人对于邦、君、师、民之类这些政治学“元问题”的理解。当然，既是“公共知识”，赵平安先生也指出其“在不同的《尚书》篇章中出现也是可能的”，故而“《厚父》虽可能是《尚书》文献，但也有可能不是《梁惠王下》所引的《尚书》逸篇”。下面笔者拟对此“公共知识”的“流行”程度试作举证，并就与此相关的问题谈一点粗略的看法。

首先来看《左传·文公十三年》的一段话：

“邾文公卜迁于绎。史曰：‘利于民而不利于君。’ 邾子曰：‘苟利于民，孤之利也。**天生民而树之君，以利之也**。民既利矣，孤必与焉。’左右曰：‘命可长也，君何弗为？’邾子曰：‘命在养民。死之短长，时也。民苟利矣，迁也，吉莫如之！’ 遂迁于绎。”

此事又被刘向采录进《说苑·君道》中，两者文字也基本相同。他主要讲邾文公就迁都于绎一事进行占卜，结果出现“利于民而不利于君”的情况，但邾子以为利民为先，只要民能得利，国君也会“与焉”。其中“天生民而树之君”一句与《厚父》此句非常近似，只是表述更为简短，没有“设万邦”（孟子所引亦无此句），也没有“作之师”之类，但作为转述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虽然邾文公没明确说是在引《尚书》，但两者所涉及的“君”、“民”关系之类政治学命题则是相同的。尤其要提到的是，邾文公的话重在“利于民”、“养民”，这与《厚父》篇中突出强调“庶民唯政之恭”、“民心唯本”等“民本”精神也相吻合。

再如《左传·襄公十四年》提到师旷对晋悼公说：

**“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勿使失性**。**有君而为之贰，使**师保**之，勿使过度。是故天子有公，诸侯有卿，卿置侧室，大夫有贰宗，士有朋友，庶人、工、商、皂、隶、牧、圉皆有亲昵，以相辅佐也。善则赏之，过则匡之，患则救之，失则革之。自王以下，各有父兄子弟，以补察其政。”

其中“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又是与《厚父》此句非常近似。而且，师旷这段话的核心是讲从天子到诸侯、卿、大夫、士等阶层都要各有辅佐，互相配合（孔颖达正义所谓“此言天子以下，皆有臣仆以辅佐其上”）。因此，“有君而为之贰，使师保之”，亦提及“师”，也就是说尽管师旷所说较之《厚父》此句仍嫌简省，但就“师”这样的政治学要件来看视之邾文公所讲，无疑更完整。

另外，师旷对晋悼所言还有更值得注意的细节。那就是他们对话的背景是卫人把献公赶出国，晋侯问：“卫人出其君，不亦甚乎？”，晋悼明显替卫献抱不平。师旷的回答在“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前还有这样的内容：

‘或者其君实甚。良君将赏善而刑淫，养民如子，盖之如天，容之如地。民奉其君，爱之如父母，仰之如日月，敬之如神明，畏之如雷霆，其可出乎？夫君，神之主而民之望也。若困民之主，匮神乏祀，百姓绝望，社稷无主，将安用之？弗去何为？

从这段话来看，与晋悼的认识不同，师旷认为所谓“甚”即做得过分的是卫侯，是他恣意胡为，导致“百姓绝望”，故而失掉了做君的资格，因此“弗去何为”。其中提到国君职责这样的政治学命题如“养民如子”，不能使“百姓绝望”，均有鲜明的“民本”意识，这与前述邾文公的话侧重“利民”及《厚父》的高扬“庶民唯政之恭”、“民心唯本”的观念又是一致的。

上述《左传》中的两则材料尽管表述上与《厚父》非常近似，但毕竟没明说引自《尚书》，至多只能反映《厚父》“天降下民”句这样的“公共知识”流行较广而已。不过，我们依然可以在其它文献中找到古人明引“书”类文献而且表述上又与此非常近似的材料，请看《墨子·尚同中》中的下面文字：

“是以先王之书《相年》之道曰：“**夫建国设都，乃作后王君公，**否用泰也**；轻大夫师长，**否用佚也。维辩使治天均。则此语**古者上帝鬼神之建设国都，立正长也**，非高其爵，厚其禄，富贵佚而错之也，将以为万民兴利除害，富贵贫寡，安危治乱也。故古者圣王之为若此。”

另外，同书《尚同下》也有类似表述：

“**古者天之始生民，未有正长也**，百姓为人。若苟百姓为人，是一人一义，十人十义，百人百义，千人千义。……是故天下之欲同一天下之义也，是故选择贤者，立为天子。天子以其知力为未足独治天下，是以选择其次，立为三公。……是故古者天子之立三公、诸侯、卿之宰、乡长、家君，非特富贵游佚而择之也，将使助治乱刑政也。**故古者建国设都，乃立后王君公，奉以卿士师长，此非欲用说也，唯辩而使助治天明也。**”

关于《相年》，前人多视为《尚书》逸篇，考之墨子引《书》之篇目如《太誓》、《吕刑》、《仲虺之诰》均称“先王之书”[[2]](#footnote-3)，与此称《相年》同，其为《尚书》逸篇应属可信。事实上，伪古文正是据此将《墨子》中《相年》的这几句话采入《说命中》篇，而稍饰其文字[[3]](#footnote-4)。

现在我们来讨论《墨子》此两段所引《相年》文字的性质问题。《尚同下》虽没提到《相年》，但此篇与《尚同中》论题一贯，此段后面的“古者建国设都……”基本上还是转述《相年》的话作结论。两相对校，前人早已指出上段“轻大夫”之“轻”，实当是“卿”之误[[4]](#footnote-5)。所谓“古者建国设都，乃立后王君公，奉以卿士师长”，可以说与《厚父》的“古天降下民，设万邦，作之君，作之师”非常接近。有人可能会觉得《墨子》此句没有“天降下民”的信息，但《尚同中》后面还专门提到“此语古者上帝鬼神之建国设都，立正长”，也就是把“建国设都，立正长”这些大事都归之于“上帝鬼神”，其实与“天降下民”这样突出“天”的意志是一样的。更何况，《尚同下》此段开头就说“古者天之始生民……”又与“天降下民”绝类，凡此都说明《墨子》所引《相年》的这几句话，都与《厚父》高度相似。顺便要提到，墨子引《相年》这几句话是想说明古者“立后王君公”的目的是“否用泰”、“否用佚”，即统治者不能安于逸乐（亦即《尚同下》的“非特富贵游佚而择之”），而是要“为万民兴利除害”，同样是突出“民本”意识，这与前述邾文公、师旷所言又是一致的。《尚同下》还说立天子、卿、师这些人的目的是“将使助治乱刑政也”，“乱”即“治”也，然则，此与《厚父》的“惟曰其助上帝乱下民”又是何其相似。

实际上，如果我们不局限于《厚父》“天降下民”句，而是着眼于全篇，就会发现该篇和前述师旷与晋悼的对话及墨子讨论《相年》之间，还有更值得注意的细节。

首先，我们前面说过，师旷说“天生民而立之君”其实重点在说从天子到诸侯、卿、大夫、士等阶层都要各有辅佐，互相配合，即所谓：

“天子有公，诸侯有卿，卿置侧室，大夫有贰宗，士有朋友，庶人、工、商、皂、隶、牧、圉皆有亲昵，以相辅佐也”。

而《墨子·尚同下》也说：

“天子以其知力为未足独治天下，是以选择其次，立为三公。三公又以其知力为未足独左右天子也，是以分国建诸侯。诸侯又以其知力为未足独治其四境之内也，是以选择其次，立为卿之宰。卿之宰又以其知力为未足独左右其君也，是以选择其次，立而为乡长、家君。是故古者天子之立三公、诸侯、卿之宰、乡长、家君，非特富贵游佚而择之也，将使助治乱刑政也”。

这种强调不单要立君，还要各阶层各有辅佐的思想两者可以说也高度一致。虽然我们在《厚父》中没有发现类似的明确表述，但请注意，《厚父》前面在提到“启唯后”时，下面专门又说“少命皋繇下为之卿事”，有“启”还不行，还要有“皋繇”来辅佐，以及“天降下民”句的“君”、“师”搭配，其实都已暗含了师旷、《墨子》中所述的各阶层要有辅佐的思想。我们认为，这也反映了师旷所言、墨子所论与《厚父》此篇的又一层关联。

其次，上面说过，墨子强调被立的君王品行要“否用泰”、“否用佚”，即不能安于逸乐，对君王提出较高的要求。而在《厚父》中我们也注意到“王”对“厚父”说作为正面典型的“在夏之哲王”“不盘于庚（康）”，因此才“永保夏邦”，而后来的“慝王”则“沉湎于非彝”，于是“乃述（坠）厥命，亡厥邦”，这种一正一反的不同结局，其背后突出君王的品行问题与墨子所论也是一致的。师旷的话虽然没有对君王的品行有明确说明，但其回答晋悼公的话时开宗明义就说“其君实甚”，是卫献公做得太过分，下文还说他“匮神乏祀，百姓绝望”，联系到卫献公其人被逐前侮辱孙林父、宁殖二人，只能说他咎由自取；就是出奔到齐地之郲时，也没有多少悔改，鲁人臧紇与他谈话，对其观感甚至是：“其言粪土也。亡而不变，何以复国？”这样的操守和品行显然有失做国君的资格。有鉴于此，我们觉得师旷的话就是有明显针对性的，他之所以不对卫侯抱有同情，关键是在他看来卫侯在操守和品行上是有问题的，这与墨子及《厚父》篇刻意突出强调君之为首先君要在操守和品行上过关其实也是一致的。

以上我们比较并分析了传世文献中三则与《厚父》“天降下民”句近似的材料。可以看出，这三则材料不但在语言表述及内容上与《厚父》“天降下民”句非常接近，其中凸显的主旨如利民、对君王品行的强调也是一致的。当然，其中最值得关注的还是墨子中的材料，其明云出自“先王之书”《相年》，其书名学者或以为当作《拒年》或《距年》，但其作为“书”类文献佚篇则是得到公认的。那随之而来的问题是，《相年》所记与《厚父》是何关系？两篇文献恰都存留篇题，但却名称迥异，这说明尽管二者表述及主旨接近，但彼此是独立的两篇文献则是显然的。如若这样，那就适足以证明这样的观念在不同的《尚书》篇目中出现确实是可能的，这样就非常接近前述赵平安先生的说法。我们之所以用“接近”，因为前举赵先生用的措辞是“这段话在不同的《尚书》篇章中出现也是可能的”，但从本文的讨论尤其墨子所引《相年》之文看，我们只能说这样的“观念”的确出现在了《尚书》不同篇中，但具体表述上，《相年》所记与《厚父》的“天降下民，设万邦，作之君，作之师，惟曰其助上帝乱下民”还是有细微的不同，尤其是《相年》之文在《尚同中》与《尚同下》中出现两次但却基本相同而稍异于《厚父》。可资对比的是，《孟子》所引与《厚父》就绝类，我们因此几乎可以肯定地说，孟子所引就应该是《厚父》篇的文字。换句话说，当墨子与孟子在论说时要讨论诸如邦国君师之类政治学要素的发生命题时，他们一个援《相年》以为说，一个则是引用了《厚父》。至于《左传》中涉及邾文公与师旷的两则材料，前者与《厚父》关联的文字过于简短，不太容易判断，至于师旷所云，从其涉及各阶层各有辅佐与墨子讲《相年》基本一致，尤其是批评卫献公所为过分也暗合《相年》的“否用泰”、“否用佚”来看，很可能就是在化用《相年》的文字。

当然，我们说《厚父》与《相年》是两篇独立的《尚书》文献，但其中都涉及邦国君师之类政治学要素发生命题却不能不启人遐思：这样的观念是彼此因袭还是它们都有共同的源头？抑或它们之间根本就没有什么共同的“源头”，而只是各自立说但却因为这种观念彼时非常流行，遂致“出门合辙”？目前来看，要说它们之间存在彼此相袭的关系，材料上还很难证明。但在各自立说的情况下，双方在语言表述上有此等近似，尤其是还都突出“民本”主题，这实在是太“巧合”了，所以，笔者还是倾向以为这种观念可能还是有更早的共同源头。但限于材料，目前情况下是很难质证了。

1. 赵平安《<厚父>的性质及其蕴含的夏代历史和文化》，《文物》2014年第12期。 [↑](#footnote-ref-2)
2. 虽然墨子引《诗》也时称“先王之书”，但此处乃散文，显非《诗》。 [↑](#footnote-ref-3)
3. 伪古文将这几句改为：“明王奉若天道，建邦设都，树后王君公，承以大夫师长，不惟逸豫，惟以乱民。”同样，厚父及孟子中的这几句话又被伪古文采入《泰誓》，说明古书中这些逸《书》文字，造伪者都没有“浪费”。 [↑](#footnote-ref-4)
4. 参孙诒让《墨子间诂》（中华书局2001年，第85页）所引毕沅等人说。 [↑](#footnote-ref-5)